

#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街道办事处文件

马办〔2025〕17号

## 马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各村（居、社区），各基层站所，机关各办（中心）：

为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根据《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72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省招标投标领域治理改革工作总体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浙政发〔2025〕7号）、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绍政办发〔2022〕5号）等文件要求，对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专项清理。现将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予以公布。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街道办事处

2025年10月27日



附件

##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序号	标题	文号
1	马山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马山街道限额以下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	马办〔2020〕27号
2	马山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马山街道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马办〔2020〕29号
3	马山街道办事处《越城区马山街道范围内限额以下项目年度相关预选承包商管理及考核暂行办法（试行）》	马办〔2022〕5号

---

马山街道综合信息指挥室（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5年10月27日印发

---